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陳思婷
電 話：04-37061070

受文者：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1月30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040140884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140884AA0C_ATTCH16.docx)

主旨：檢送「105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工作創新教學獎評選實施計畫」乙份，請鼓勵校內教師踴躍參與評選活動，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計畫分2階段辦理：

(一)初選：書面資料審查。

(二)決選：第一階段選拔（教學方案影音檔、方案發表）及第二階段選拔（金、銀、銅質獎及優選評選教學現場觀察）。

二、重要日程摘述如下：

(一)辦理評選說明會及研習：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預訂於105年1-2月辦理評選說明會及教案與影片製作研習。

(二)報名及繳交初選資料：即日起至105年3月16日(星期三)止，以郵戳為憑。

(三)初選結果公告日期：105年4月1日(星期五)前，於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創新教學獎評選網



頁（網址如下：<http://excellent.tcavs.tc.edu.tw/>）
公告。

（四）決選-教學方案影音檔送件期限：105年4月20日（星期三）前繳交。

（五）決選結果公告：105年6月底前於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創新教學獎評選網頁公告。

（六）頒獎日期：於105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務主任工作會議頒獎。

三、獎勵方式：

（一）經評選小組評定獲獎之教師，由教育部公開表揚頒發獎座或獎狀，並依下列額度給予獎勵：

- 1、金質獎1名：獎金12萬元，大功1次，獎座1份。
- 2、銀質獎1名：獎金6萬元，小功2次，獎座1份。
- 3、銅質獎1名：獎金3萬元，小功1次，獎座1份。
- 4、優選1至3名（入圍決選第二階段但未獲金、銀、銅質獎之教師）：獎金2萬元，小功1次，獎座1份。
- 5、佳作若干名（入圍決選但未進入第二階段之教師）：獎金1萬元，獎狀1份，嘉獎2次。

（二）凡入圍決選之教師補助相關材料費用每名5,000元。

四、評選標準及注意事項請詳閱旨揭實施計畫。

正本：各國立高級職業學校、各私立高級職業學校、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各綜合高中

副本：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本署高中職組(均含附件)

電 2015-12-01
交 09:21:41 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